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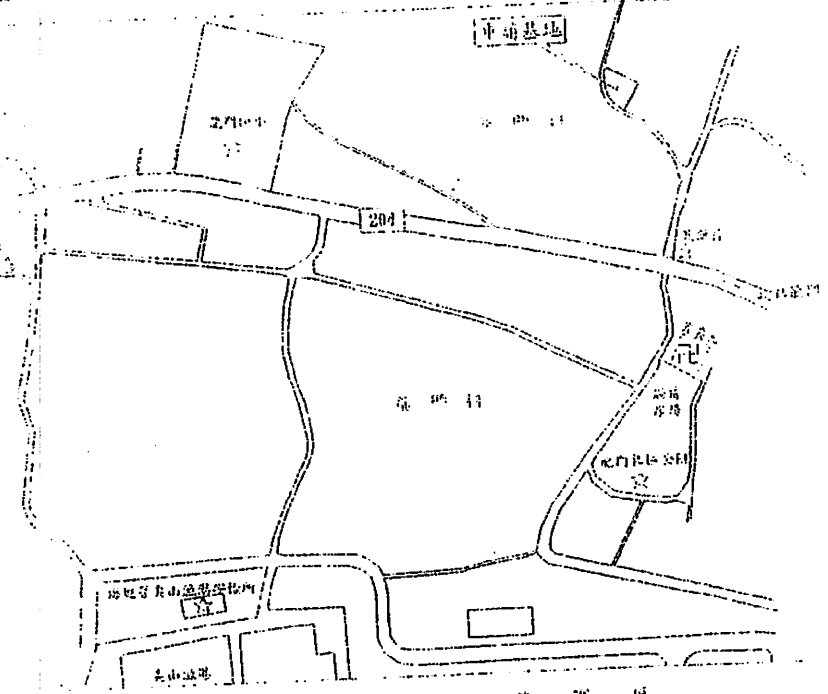
用者說明
有效年限

00號 00 號 1000 地號

此項土地之建築及路面高低不明 建築費向申請者圖二份(覽圖圖一份, 透明圖二份, 申請者不取)

申請人：
建築師及事務所：
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日

PS. 此為縮小版



申請基地
 申請日期
 申請地點
 申請人
 申請理由
 核准日期

項	目	說	明

部 計 數 情 形	一、使用分區：一般農業區農後用地	
	二、發作實施日劫文號 1. 主要計畫： 2. 細部計畫： 3. 1. 編號： 2. 範圍： 3. 其他：	
其 他	一、本核准案副本有效期間八個月	
	二、建築費應依現地測量標示為準	
	三、地籍套繪圖僅供參考，不作執照依據	
收件日期	預定測量日期	逾期理由
收件地點	實際測量日期	
小組編號	審查(核對)人員簽章	
核准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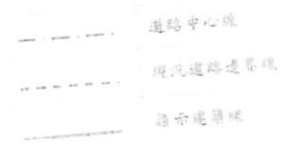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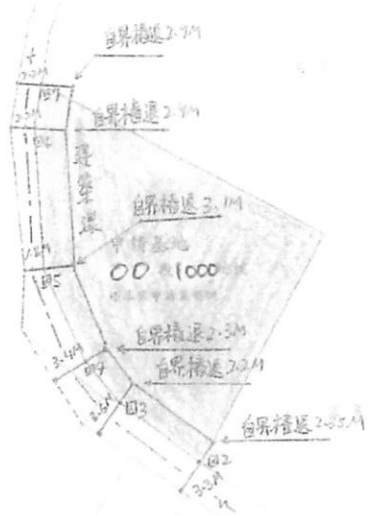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4 年 月 日

海工工字第 號

此項土地之建築及路面高低不明 建築費向申請者圖二份(覽圖圖一份, 透明圖二份, 申請者不取)

內政部製訂(表一)

未利用地 現況為道路使用



申請案件別：

- 一般申請案件：依「澎湖縣離島地區城市化建築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 變更編定案件：依「澎湖縣非都市土地一般農業區农牧用地及養殖用地與居住定計畫暨變更編定審查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申請基地面積 2-路系統 建築面積每坪之土地
 範圍 198 地號之道路全線寬度應二公尺。

